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韶 关 市 分 公 司 文件

韶人保财险发〔2021〕171号

关于 2021 年第二次政策性种植保险财政 保费补贴资金拨付申请函

韶关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我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招标结果，我公司负责经营曲江、浈江、武江、南雄、仁化和翁源6个区域。2021年6-8月期间，我公司承保了水稻制种保险、水稻保险（中晚造），现将承保结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水稻制种保险结算情况

2021年7-8月南雄市（财政直管县）承保出单水稻制种保险，承

保面积1186亩，申请市级补贴资金17790元。

保费补贴资金计算如下：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结算表(新保额新费率)

县别	险种	承保数量 (亩)	单位保 费(元)	保险金额 (元)	中央资 金(元)	省级资 金(元)	市级资金 (元)	备注
南雄市	水稻制种	1186	200	2372000	0	0	17790	省财政直管县
合计		1186	200	2372000	0	0	17790	

二、水稻保险结算情况

2021年6-8月我公司完成水稻保险（中晚造）出单工作，涵盖曲江、浈江、武江、南雄（财政直管县）、仁化（财政直管县）和翁源（财政直管县）的644801.08亩。

保费补贴资金计算如下：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结算表(新保额新费率)

县别	险种	承保数量 (亩)	单位保 费(元)	保险金额 (元)	中央资 金(元)	省级资 金(元)	市级资金 (元)
曲江	水稻	97485	40	1000	1364790	1169820	292455
武江	水稻	33621	40	1000	470694	403452	100863
浈江	水稻	25542	40	1000	357588	306504	76626
南雄	水稻	271908.98	40	1000			815726.94
仁化	水稻	86800.1	40	1000			260400.3
翁源	水稻	129444	40	1000			388332
合计		644801.08	40	1000	2193072	1879776	1934403.24

合计2021年曲江、浈江、武江、南雄、仁化和翁源中央、省、市补助资金为6007251.24元。

以上需由市财政负担的养殖险保费补贴共计：陆佰零贰万伍仟零肆拾壹元贰角肆分（¥6025041.24，恳请贵局于2021年10月31日前划拨到我公司账户，以便我公司做好财务结算工作。

账户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

开户行：农行北江支行

账号：44713001040001378

（联系人：李昕；电话：18675123535）



联系人：农业农村保险部 李昕

联系电话：0751-8888807

传真电话：0751-8884409

韶关市分公司综合部

2021年9月29日印发

附表7: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结算表(新保额新费率)

承保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									
日期: 2021-9-28									
县别	险种	承保数量 (亩)	单位保费 (元)	保险金额 (元)	中央资金 (元)	省级资金 (元)	市级资金 (元)		
曲江	水稻	97485	40	1000	1364790	1169820		292455	
武江	水稻	33621	40	1000	470694	403452		100863	
浈江	水稻	25542	40	1000	357588	306504		76626	
南雄	水稻	271908.98	40	1000				815726.94	
仁化	水稻	86800.1	40	1000				260400.3	
翁源	水稻	129444	40	1000				388332	
南雄	水稻制种	1186	200	1000				17790	
合计		644801.08	40	1000	2193072	1879776		1952193.24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

机构经办人: 2018
机构盖章: 8月26日

农业部门经办人:

财政部门经办人:

农业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2017年 8月26日

2021年8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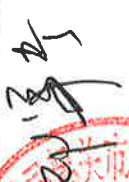
附表2: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明细

承保公司: 武江支公司

日期: 2021.8.26

险种大 类	险种	县别	镇	保单号	投保人	保险起期	保险止期	承保数量 (亩)	保单保费 (元)	保险金额 (元)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浈江区	花坪镇	PHU320214402N0000000103	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3283	131320	3283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浈江区	乐园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98	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768	30720	768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浈江区	犁市镇	PHU320214402N0000000104	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16945	677800	16945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浈江区	十里亭镇	PHU320214402N0000000100	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1020	40800	1020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浈江区	新韶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99	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3526	141040	3526000
合计								25542	1021680	25542000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 

农业部门经办人:

财政部门经办人: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农业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2021年8月26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人民政府 陈福贵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人民政府 陈福贵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29808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408164511

联系地址: 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3,283.00	1,000.00	3,283,000.00		-	4.00	131,32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45,962.00	39,396.00	9,849.00	9,849.00	26,264.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佰贰拾捌万叁仟元整 ¥3,283,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叁万壹仟叁佰贰拾元整 ¥131,32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浈江区花坪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3283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浈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23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人民政府 潘东明等543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人民政府 潘东明等543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29808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419641224303X

联系地址: 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768.00	1,000.00	768,000.00		-	4.00	30,72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0,752.00	9,216.00	2,304.00	2,304.00	6,144.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柒拾陆万捌仟元整 ¥768,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万零柒佰贰拾元整 ¥30,72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浈江区乐园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768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浈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2021年06月2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人民政府 侯加文等2425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人民政府 侯加文等2425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29808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809144319

联系地址: 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6,945.00	1,000.00	16,945,000.00			4.00	677,8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37,230.00	203,340.00	50,835.00	50,835.00	135,56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陆佰玖拾肆万伍仟元整 ￥16,945,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陆拾柒万柒仟捌佰元整 ￥677,8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16945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浈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2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人民政府 卢春桂等1514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人民政府 卢春桂等1514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0986477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2196303161219

联系地址: 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良村1-62号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020.00	1,000.00	1,020,000.00			4.00	40,8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4,280.00	12,240.00	3,060.00	3,060.00	8,16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贰万元整 ¥1,02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万零捌佰元整 ¥40,8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102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浈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人民政府 潘电营等2535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人民政府 潘电营等2535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02172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419651006391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3,526.00	1,000.00	3,526,000.00		-	4.00	141,0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49,364.00	42,312.00	10,578.00	10,578.00	28,208.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佰伍拾贰万陆仟元整 ¥3,526,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肆万壹仟零肆拾元整 ¥141,0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3526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浈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4日

附表2: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明细

承保公司: 人保财险曲江支公司

日期:

险种大类	险种	县别	镇	保单号	投保人	保险起期	保险止期	承保数量 (亩)	保单保 费 (元)	保险金额 (元)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武江区	江湾镇	PHU320214402N0000000102	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3998	159920	3998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武江区	龙归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92	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22260	890400	22260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武江区	西河镇	PHU320214402N0000000101	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1613	64520	1613000
种植险	水稻保险	武江区	重阳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91	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人民政府	2021-6-1	2021-12-31	5750	230000	5750000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 谭海源

农业部门经办人:

财政部门经办人: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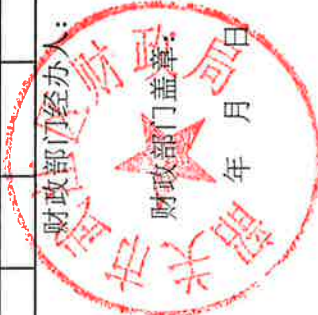
农业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2021年9月7日

2021年9月23日

年 月 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2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人民政府 朱世周等56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人民政府 朱世周等56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7076121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910165536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3,998.00	1,000.00	3,998,000.00		-	4.00	159,92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55,972.00	47,976.00	11,994.00	11,994.00	31,984.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佰玖拾玖万捌仟元整 ¥3,998,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伍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 ¥159,92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3998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武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2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人民政府 徐小平等4480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人民政府 徐小平等4480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128995910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304095910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2,260.00	1,000.00	22,260,000.00		-	4.00	890,4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11,640.00	267,120.00	66,780.00	66,780.00	178,08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仟贰佰贰拾陆万元整 ¥22,26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捌拾玖万零肆佰元整 ¥890,4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武江区龙归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2226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武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人民政府 陈雪成等964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人民政府 陈雪成等964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128982711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319820228271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613.00	1,000.00	1,613,000.00		-	4.00	64,52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2,582.00	19,356.00	4,839.00	4,839.00	12,904.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陆拾壹万叁仟元整 ¥1,613,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陆万肆仟伍佰贰拾元整 ¥64,52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1613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武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2021年06月22日 (5)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人民政府 侯亚四等998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人民政府 侯亚四等998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128920291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3219691203202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5,750.00	1,000.00	5,750,000.00		-	4.00	230,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80,500.00	69,000.00	17,250.00	17,250.00	46,0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佰柒拾伍万元整 ¥5,75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拾叁万元整 ¥230,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575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武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5)

广东省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晚造)

承保公司:

统计日期: 2021年6月1日至8月31日

单位: 亩

承保公司	乡镇	6月		7月		8月		合计		应保面积	承保率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		
曲江支公司	小坑镇	1066	2060					1066	2060	2060	
曲江支公司	大塘镇	5932	12861					5932	12861	12861	
曲江支公司	枫湾镇	3371	9600					3371	9600	9600	
曲江支公司	白土镇	4760	10400					4760	10400	10400	
曲江支公司	乌石镇	2818	9200					2818	9200	9200	
曲江支公司	罗坑镇	1952	5553					1952	5553	5553	
曲江支公司	马坝镇	5786	15346					5786	15346	15346	
曲江支公司	沙溪镇	2099	4265					2099	4265	4265	
曲江支公司	樟市镇	5125	28200					5125	28200	28200	
总计		32909	97485.00	0	0.00	0.00	0.00	32909	97485.00	97485.00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2021年6月25日

农业部门经办人:

农业部门盖章:

2021年6月29日

财政部门经办人:

财政部门盖章:

2021年6月25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5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小坑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小坑镇人民政府 李玉英等1066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小坑镇人民政府 李玉英等1066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54102037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5507212529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小坑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060.00	1,000.00	2,060,000.00		-	4.00	82,4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小坑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8,840.00	24,720.00	6,180.00	6,180.00	16,48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佰零陆万元整 ¥2,06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捌万贰仟肆佰元整 ¥82,4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小坑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206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04日

(5)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5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大塘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大塘镇人民政府 郭桂玉等593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大塘镇人民政府 郭桂玉等593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827987412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504172247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大塘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2,861.00	1,000.00	12,861,000.00			4.00	514,4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大塘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80,054.00	154,332.00	38,583.00	38,583.00	102,888.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贰佰捌拾陆万壹仟元整 ¥12,861,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伍拾壹万肆仟肆佰肆拾元整 ¥514,4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大塘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12861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2021年06月0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人民政府 张海金等3371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人民政府 张海金等3371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53639929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70109271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9,600.00	1,000.00	9,600,000.00		-	4.00	384,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34,400.00	115,200.00	28,800.00	28,800.00	76,8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玖佰陆拾万元整 ¥9,6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捌万肆仟元整 ¥384,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9600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0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IU320214402N00000005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人民政府 李维先等4760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人民政府 李维先等4760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15661373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74112465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0,400.00	1,000.00	10,400,000.00		-	4.00	41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45,600.00	124,800.00	31,200.00	31,200.00	83,2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零肆拾万元整 ¥10,4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拾壹万陆仟元整 ¥41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104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0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人民政府 杨四妹等2818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人民政府 杨四妹等2818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02201451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805040029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9,200.00	1,000.00	9,200,000.00			4.00	36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28,800.00	110,400.00	27,600.00	27,600.00	73,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玖佰贰拾万元整 ¥9,2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陆万捌仟元整 ¥36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1、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92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2、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3、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4、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5、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0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5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 李玉奇等195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 李玉奇等195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40013700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70318091X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5,553.00	1,000.00	5,553,000.00			4.00	222,12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77,742.00	66,636.00	16,659.00	16,659.00	44,424.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佰伍拾伍万叁仟元整 ¥5,553,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拾贰万贰仟壹佰贰拾元整 ¥222,12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5553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2021年06月04日

(5)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林福清等5786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林福清等5786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22452112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412131974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5,346.00	1,000.00	15,346,000.00		-	4.00	613,8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14,844.00	184,152.00	46,038.00	46,038.00	122,768.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伍佰叁拾肆万陆仟元整 ¥15,346,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陆拾壹万叁仟捌佰肆拾元整 ¥613,8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15346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0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5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人民政府 吴日安等2099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人民政府 吴日安等2099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51242210

联系电话: 15119199297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5808150616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4,265.00	1,000.00	4,265,000.00		-	4.00	170,6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59,710.00	51,180.00	12,795.00	12,795.00	34,12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肆佰贰拾陆万伍仟元整 ¥4,265,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柒万零陆佰元整 ¥170,6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4265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04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人民政府 谭子通等5125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人民政府 谭子通等5125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927891977

联系电话:

邮编: 5121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5603111218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8,200.00	1,000.00	28,200,000.00		-	4.00	1,12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28日十五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十五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94,800.00	338,400.00	84,600.00	84,600.00	225,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仟捌佰贰拾万元整 ¥28,2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佰壹拾贰万捌仟元整 ¥1,12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种植水稻(晚造)投保面积为282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曲江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04日

27

附表2: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明细

承保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雄支公司

日期: 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7月31日

险种大类	险种	县别	镇	保单号	投保人	保险起期	保险止期	承保数量 (亩)	保单保费 (元)	保险金额 (元)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乌迳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3	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23700	948000	237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澜河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2	南雄市澜河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3300	132000	330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坪田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93	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7700	708000	177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主田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107	南雄市主田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1001	440040	11001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全安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0	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23400	936000	234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雄州街道	PHU320214402N00000000082	南雄市雄州街道办事处	2021-06-30	2021-12-31	17100	684000	171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江头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83	南雄市江头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7699	307960	7699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古市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109	南雄市古市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9001	760040	19001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珠玑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85	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28600	1144000	286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界址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87	南雄市界址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5811.98	232479.2	581198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水口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68	南雄市水口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8200	728000	182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湖口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106	南雄市湖口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4696	587840	14696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油山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84	南雄市油山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25600	1024000	256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黄坑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67	南雄市黄坑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9500	780000	195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帽子峰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69	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5700	228000	57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邓坊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89	南雄市邓坊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13300	532000	133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南亩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90	南雄市南亩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8800	352000	8800000
政策性水稻保险	水稻	南雄	百顺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108	南雄市百顺镇人民政府	2021-06-30	2021-12-31	8800	352000	8800000
合计								271908.98	10876359.2	271908980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 张永

农业部门经办人: 张永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赵高峰等4318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赵高峰等4318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814978775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601185026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3,700.00	1,000.00	23,700,000.00		-	4.00	94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31,800.00	284,400.00	71,100.00	71,100.00	189,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仟叁佰柒拾万元整 ¥23,7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玖拾肆万捌仟元整 ¥94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237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23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72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澜河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澜河镇人民政府 姚仁成等2126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澜河镇人民政府 姚仁成等2126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5006320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830106181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澜河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3,300.00	1,000.00	3,300,000.00		-	4.00	132,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澜河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46,200.00	39,600.00	9,900.00	9,900.00	26,4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佰叁拾万元整 ¥3,3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叁万贰仟元整 ¥132,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澜河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33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23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罗五金等1827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罗五金等1827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360691701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50705522X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坪田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7,700.00	1,000.00	17,700,000.00			4.00	70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坪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47,800.00	212,400.00	53,100.00	53,100.00	141,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壹仟柒佰柒拾万元整 ¥17,7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柒拾万零捌仟元整 ¥70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坪田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77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3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主田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主田镇人民政府 谢崇树等1109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主田镇人民政府 谢崇树等1109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26589512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20804071X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主田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1,001.00	1,000.00	11,001,000.00		-	4.00	440,0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主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54,014.00	132,012.00	33,003.00	33,003.00	88,008.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壹佰万零壹仟元整 ¥11,001,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拾肆万零肆拾元整 ¥440,0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主田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1001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3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 刘宏林等5288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 刘宏林等5288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80159

联系电话:

邮编:512400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907231136

联系地址: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3,400.00	1,000.00	23,400,000.00		-	4.00	93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

保险期间: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27,600.00	280,800.00	70,200.00	70,200.00	187,200.00	

总保险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叁佰肆拾万元整 ¥23,400,000.00元

总保险费:(大写)人民币 玖拾叁万陆仟元整 ¥93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古市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234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23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82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 南雄市雄州街道办事处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雄州街道办事处 马敬雄等3760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雄州街道办事处 马敬雄等3760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05820831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107270334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雄州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7,100.00	1,000.00	17,100,000.00		-	4.00	684,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39,400.00	205,200.00	51,300.00	51,300.00	136,8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柒佰壹拾万元整 ¥17,1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陆拾捌万肆仟元整 ¥684,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雄州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71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8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江头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江头镇人民政府 何光金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江头镇人民政府 何光金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707512466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202143317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7,699.00	1,000.00	7,699,000.00		-	4.00	307,96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07,786.00	92,388.00	23,097.00	23,097.00	61,592.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柒佰陆拾玖万玖仟元整 ¥7,699,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万零柒仟玖佰陆拾元整 ¥307,96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7699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古市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古市镇人民政府 姚一标等3915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古市镇人民政府 姚一标等3915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53629588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211090718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古市镇溪口村委会金溪村999号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9,001.00	1,000.00	19,001,000.00		-	4.00	760,0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古市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66,014.00	228,012.00	57,003.00	57,003.00	152,008.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玖佰万零壹仟元整 ¥19,001,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柒拾陆万零肆拾元整 ¥760,0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古市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9001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8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 朱光华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 朱光华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360690017

联系电话:

邮编:512400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712042212

联系地址: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石塘村委会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8,600.00	1,000.00	28,600,000.00		-	4.00	1,144,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

保险期间: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400,400.00	343,200.00	85,800.00	85,800.00	228,800.00	

总保险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捌佰陆拾万元整 ¥28,60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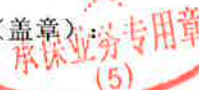
总保险费:(大写)人民币 壹佰壹拾肆万肆仟元整 ¥1,144,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286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8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界址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界址镇人民政府 严新华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界址镇人民政府 严新华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178410635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702285616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界址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5,811.98	1,000.00	5,811,980.00		-	4.00	232,479.2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界址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81,367.72	69,743.76	17,435.94	17,435.94	46,495.84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佰捌拾壹万壹仟玖佰捌拾元整 ¥5,811,98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拾叁万贰仟肆佰柒拾玖元贰角 ¥232,479.2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界址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5811.98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水口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水口镇人民政府 卢道华等2070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水口镇人民政府 卢道华等2070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40149785

联系电话:

邮编:512400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304273011

联系地址: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8,200.00	1,000.00	18,200,000.00			4.00	72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保险期间: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54,800.00	218,400.00	54,600.00	54,600.00	145,600.00	

总保险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仟捌佰贰拾万元整 ¥18,200,000.00元

总保险费:(大写)人民币 柒拾贰万捌仟元整 ¥72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82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湖口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湖口镇人民政府 肖君善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湖口镇人民政府 肖君善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827949125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540620271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4,696.00	1,000.00	14,696,000.00		-	4.00	587,8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05,744.00	176,352.00	44,088.00	44,088.00	117,56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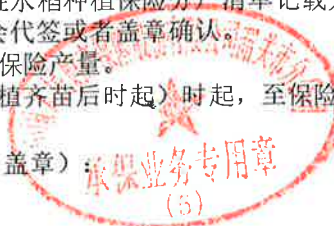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肆佰陆拾玖万陆仟元整 ¥14,696,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伍拾捌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 ¥587,8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4696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8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油山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油山镇人民政府 王先升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油山镇人民政府 王先升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26270501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500401401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油山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5,600.00	1,000.00	25,600,000.00		-	4.00	1,024,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油山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58,400.00	307,200.00	76,800.00	76,800.00	204,8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仟伍佰陆拾万元整 ¥25,6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贰万肆仟元整 ¥1,024,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油山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256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专用章
(5)

2021年06月22日

42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黄坑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黄坑镇人民政府 陈家煌等1783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黄坑镇人民政府 陈家煌等1783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914830908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70806373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9,500.00	1,000.00	19,500,000.00		-	4.00	780,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73,000.00	234,000.00	58,500.00	58,500.00	156,0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玖佰伍拾万元整 ¥19,5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柒拾捌万元整 ¥780,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95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聂兰日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聂兰日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728513285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011041617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5,700.00	1,000.00	5,700,000.00		-	4.00	22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79,800.00	68,400.00	17,100.00	17,100.00	45,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佰柒拾万元整 ¥5,7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拾贰万捌仟元整 ¥22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57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8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邓坊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邓坊镇人民政府 雷经营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邓坊镇人民政府 雷经营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02369098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9021743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邓坊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3,300.00	1,000.00	13,300,000.00		-	4.00	532,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邓坊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86,200.00	159,600.00	39,900.00	39,900.00	106,4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叁佰叁拾万元整 ¥13,3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伍拾叁万贰仟元整 ¥532,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邓坊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33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南亩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南亩镇人民政府 黄传江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南亩镇人民政府 黄传江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20529531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60507353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南亩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8,800.00	1,000.00	8,800,000.00		-	4.00	352,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南亩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23,200.00	105,600.00	26,400.00	26,400.00	70,4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捌佰捌拾万元整 ¥8,8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伍万贰仟元整 ¥352,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南亩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88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2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百顺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百顺镇人民政府 侯家良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百顺镇人民政府 侯家良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914805046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11010201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百顺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8,800.00	1,000.00	8,800,000.00		-	4.00	352,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百顺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30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23,200.00	105,600.00	26,400.00	26,400.00	70,4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捌佰捌拾万元整 ¥8,8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伍万贰仟元整 ¥352,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韶关市南雄市百顺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88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南雄市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2021年06月22日

附表2: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明细

承保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雄支公司

日期: 2021年8月1日至2021年9月14日

险种大类	险种	县别	镇	保单号	投保人	保险起期	保险止期	承保数量 (亩)	保单保费 (元)	保险金额 (元)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全安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7	王家平	2021-08-26	2021-12-31	20	4000	40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南亩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6	李成贵	2021-08-26	2021-12-31	12	2400	24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南亩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5	罗育方	2021-08-26	2021-12-31	12	2400	24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邓坊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4	黄华	2021-08-26	2021-12-31	43	8600	86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主田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2	谢崇明	2021-08-26	2021-12-31	130	26000	260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珠玑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3	王家平	2021-08-26	2021-12-31	75	15000	150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珠玑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1	叶景辉	2021-08-26	2021-12-31	80	16000	160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坪田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8	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2021-09-06	2021-12-31	206	41200	412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帽子峰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10	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2021-09-06	2021-12-31	341.5	68300	683000
水稻制种保险	水稻制种	南雄	马迳镇	P8TH20214402N00000000009	南雄市马迳镇人民政府	2021-09-06	2021-12-31	266.5	53300	533000
合计								1186	237200	2372000

农业部门经办人: 叶小舟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 叶小舟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2021年9月14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王家平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王家平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5030269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201241134
联系地址: 南雄市全安镇陂头村委会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20.00	2,000.00	40,000.00	20.00	-	10.00	4,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400.00	1,200.00	300.00	300.00	8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肆万元整 ¥4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仟元整 ¥4,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20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10:27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10:27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3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李茂贵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李茂贵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5030269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109123514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南亩镇樟屋村委会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12.00	2,000.00	24,000.00	20.00	-	10.00	2,4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南亩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840.00	720.00	180.00	180.00	48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贰万肆仟元整 ¥24,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贰仟肆佰元整 ¥2,400.00元

保险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南亩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12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10:26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10:26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3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罗青万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罗青万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5030269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709101111
联系地址: 广东省南雄市全安镇陂头村委会罗屋村011号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12.00	2,000.00	24,000.00	20.00	-	10.00	2,4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840.00	720.00	180.00	180.00	48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万肆仟元整 ¥24,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仟肆佰元整 ¥2,4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12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10:25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10:25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3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黄华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黄华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4862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011104550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邓坊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43.00	2,000.00	86,000.00	20.00	-	10.00	8,6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邓坊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010.00	2,580.00	645.00	645.00	1,72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捌万陆仟元整 ¥86,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捌仟陆佰元整 ¥8,6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邓坊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43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10:24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10:24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3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2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谢崇明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谢崇明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927821121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610040712

联系地址: 南雄市主田镇大坝村委会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130.00	2,000.00	260,000.00	20.00	-	10.00	2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主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9,100.00	7,800.00	1,950.00	1,950.00	5,2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贰拾陆万元整 ¥26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万陆仟元整 ¥2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主田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130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09:33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09:33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4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王家平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王家平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5030269

联系电话: 13435030269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201241134

联系地址: 南雄市全安镇陂头村委会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75.00	2,000.00	150,000.00	20.00	-	10.00	15,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5,250.00	4,500.00	1,125.00	1,125.00	3,0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拾伍万元整 ¥15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万伍仟元整 ¥15,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75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10:23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10:23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4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叶景辉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叶景辉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4862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30319221X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80.00	2,000.00	160,000.00	20.00	-	10.00	1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8月2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5,600.00	4,800.00	1,200.00	1,200.00	3,2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拾陆万元整 ¥16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万陆仟元整 ¥1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珠玑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80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8-25 09:32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8-25 09:29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4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19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赵来成等5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南雄市坪田镇人民政府 赵来成等5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363220889

联系电话: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2110452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坪田镇老龙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206.00	2,000.00	412,000.00	20.00	-	10.00	41,2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坪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9月0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4,420.00	12,360.00	3,090.00	3,090.00	8,24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肆拾壹万贰仟元整 ¥412,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万壹仟贰佰元整 ¥41,2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坪田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206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以集体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具体种植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制种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
 5.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9-01 14:27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9-01 14:26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4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8月26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1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林发文等13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林发文等13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0507857

联系电话: 13430507857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65022116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314.50	2,000.00	629,000.00	20.00	-	10.00	62,900.00
制种水稻	亩	27.00	2,000.00	54,000.00	20.00	-	10.00	5,4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9月0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3,905.00	20,490.00	5,122.50	5,122.50	13,66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陆拾捌万叁仟元整 ¥683,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陆万捌仟叁佰元整 ¥68,3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341.5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繁)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以集体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具体种植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制种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
 5.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9-04 16:50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9-04 16:49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4

2021年08月26日

【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8TH20214402N00000000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广东】水稻制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李河生等5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南雄市乌迳镇人民政府 李河生等5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927850049

联系电话: 18927850049

邮编: 5124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319770515477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制种水稻	亩	266.50	2,000.00	533,000.00	20.00	-	10.00	53,3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9月06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8,655.00	15,990.00	3,997.50	3,997.50	10,66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拾叁万叁仟元整 ¥533,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伍万叁仟叁佰元整 ¥53,3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1. 本保单承保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种植制种水稻, 种植亩数为266.5亩。
2. 本保单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制种保险条款。
3. 在保险期间内, 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水稻的损失, 且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的,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雷击、地震、旱灾、火灾;
 - (2) 泥石流、突发性滑坡;
 - (3) 病虫害鼠害。
4. 本保单以集体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具体种植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制种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
5. 本保单承保2021年制种水稻, 该制种水稻标的收割后保险责任自然终止。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9-02 16:27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9-02 16:27

保单打印时间: 2021-09-29 16:55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8月26日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

2021年7月15日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明细

日期: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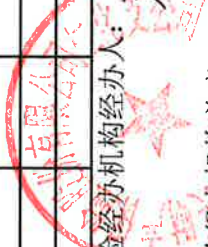
农业部门经办人:

财政部门经办人:

农业部门盖章:

2024年7月15日

2024年7月15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8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周田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周田镇人民政府 彭善平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周田镇人民政府 彭善平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54210101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7004103557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镇平甫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0,600.00	1,000.00	10,600,000.00		-	4.00	424,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48,400.00	127,200.00	31,800.00	31,800.00	84,8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零陆拾万元整 ¥10,6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拾贰万肆仟元整 ¥424,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周田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06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 何孝祥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 何孝祥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40032514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7502142259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闻韶镇华塘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4,400.00	1,000.00	4,400,000.00		-	4.00	17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闻韶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61,600.00	52,800.00	13,200.00	13,200.00	35,2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肆佰肆拾万元整 ¥4,4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柒万陆仟元整 ¥17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闻韶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44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8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石塘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石塘镇人民政府 李玉广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石塘镇人民政府 李玉广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35147814

联系电话:

邮编: 5123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670731073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石塘镇石塘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8,400.00	1,000.00	8,400,000.00		-	4.00	33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石塘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17,600.00	100,800.00	25,200.00	25,200.00	67,2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捌佰肆拾万元整 ¥8,4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叁拾叁万陆仟元整 ¥336,000.00元

保险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石塘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84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 李瑞兰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 李瑞兰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58745410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7312132068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扶溪镇长坑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5,700.00	1,000.00	5,700,000.00		-	4.00	22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扶溪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79,800.00	68,400.00	17,100.00	17,100.00	45,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佰柒拾万元整 ¥5,7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贰拾贰万捌仟元整 ¥22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扶溪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57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 朱承吉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 朱承吉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36421012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900404159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城口镇恩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6,200.00	1,000.00	6,200,000.00		-	4.00	24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城口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86,800.00	74,400.00	18,600.00	18,600.00	49,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陆佰贰拾万元整 ¥6,2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贰拾肆万捌仟元整 ¥24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城口镇种植水稻(早造)投保面积为62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何国强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何国强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54241010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6710023250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大桥镇大桥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5,400.00	1,000.00	5,400,000.00			4.00	21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大桥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75,600.00	64,800.00	16,200.00	16,200.00	43,2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伍佰肆拾万元整 ¥5,4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贰拾壹万陆仟元整 ¥21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大桥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54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2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刘优胜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刘优胜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20102101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6211061833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长江镇里周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8,200.00	1,000.00	8,200,000.00		-	4.00	32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长江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14,800.00	98,400.00	24,600.00	24,600.00	65,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捌佰贰拾万元整 ¥8,2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贰万捌仟元整 ¥32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长江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82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8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董塘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董塘镇人民政府 肖伯佳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董塘镇人民政府 肖伯佳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40113865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7005010474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董塘镇南湖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3,400.00	1,000.00	13,400,000.00			4.00	536,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董塘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87,600.00	160,800.00	40,200.00	40,200.00	107,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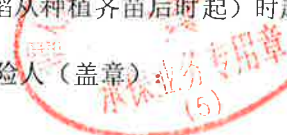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叁佰肆拾万元整 ¥13,4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伍拾叁万陆仟元整 ¥536,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董塘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34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黄坑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黄坑镇人民政府 李有文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仁化县黄坑镇人民政府 李有文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54874454

联系电话:

邮编: 5123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71010340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黄坑镇黄坑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3,700.00	1,000.00	3,700,000.00			4.00	148,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黄坑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51,800.00	44,400.00	11,100.00	11,100.00	29,6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佰柒拾万元整 ¥3,7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肆万捌仟元整 ¥148,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黄坑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37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10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丹霞街道办事处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丹霞街道办事处 张淑萍等4943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丹霞街道办事处 张淑萍等4943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15615702

联系电话:

邮编: 5123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6609110308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仁化镇胡坑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6,000.10	1,000.00	16,000,100.00			4.00	640,004.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丹霞街道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24,001.40	192,001.20	48,000.30	48,000.30	128,00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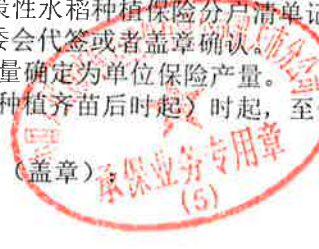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陆佰万零壹佰元整 ¥16,000,1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陆拾肆万零肆元整 ¥640,004.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丹霞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6000.1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16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6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仁化县红山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红山镇人民政府 李佑星等2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仁化县红山镇人民政府 李佑星等2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992981065

联系电话:

邮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4198401251397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红山镇新白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4,800.00	1,000.00	4,800,000.00		-	4.00	192,0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红山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5月25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67,200.00	57,600.00	14,400.00	14,400.00	38,40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肆佰捌拾万元整 ¥4,80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拾玖万贰仟元整 ¥192,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仁化县(市、区)红山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4800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
-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 以韶关市仁化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承保业务专用章 (5)

2021年06月16日

附表4: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

承保公司	险种	6月		7月		8月		应保面积	承保率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亩)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亩)	承保户数	承保面积(亩)		
翁源支公司	水稻种植保险	52353	129444					129444	100%
总计		52353	129444					129444	100%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张翼飞

农业部门经办人:郭志

财政部门经办人:江秀娥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农业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2021年9月8日

2021年9月9日

2021年9月10日

附表2:

韶关市政策性种植业保险承保明细

承保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翁源支公司

日期: 2021年9月8日

险种大类	险种	县别	镇	保单号	投保人	保险起期	保险止期	承保数量 (亩)	保单保费 (元)	保险金额 (元)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铁龙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66	翁源县铁龙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1082	43280	1082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新江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5	翁源县新江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18015	720600	18015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周陂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7	翁源县周陂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19480	779200	19480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官渡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8	翁源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17356	694240	17356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坝仔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79	翁源县坝仔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21512	860480	21512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龙仙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80	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31744	1269760	31744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江尾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94	翁源县江尾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11453	458120	11453000
种植业保险	水稻种植保险	翁源县	翁城镇	PHU320214402N00000000095	翁源县翁城镇人民政府	2021-06-01	2021-12-31	8802	352080	8802000
合计								129444	5177760	129444000

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 张翼飞

农业部门经办人: 翁源

财政部门经办人: 江秀斌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农业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2021年9月8日

2021年9月8日

2021年9月8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6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铁龙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铁龙镇人民政府 丘瑞勇等248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铁龙镇人民政府 丘瑞勇等248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719714955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7807074615

联系地址: 翁源县铁龙林场龙集工区细坝组15号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082.00	1,000.00	1,082,000.00		-	4.00	43,28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铁龙林场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5,148.00	12,984.00	3,246.00	3,246.00	8,656.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捌万贰仟元整 ¥1,082,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 ¥43,28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铁龙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082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

70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新江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新江镇人民政府 郭顺胜等4259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新江镇人民政府 郭顺胜等4259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420545342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63040542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新江镇太坪村瓦岭村小组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8,015.00	1,000.00	18,015,000.00		-	4.00	720,6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新江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52,210.00	216,180.00	54,045.00	54,045.00	144,12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捌佰零壹万伍仟元整 ￥18,015,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柒拾贰万零陆佰元整 ￥720,6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新江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8015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7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周陂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周陂镇人民政府 许乃华等8433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周陂镇人民政府 许乃华等8433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82223829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6510051039

联系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周陂镇阳东村粉屯组10号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9,480.00	1,000.00	19,480,000.00		-	4.00	779,20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周陂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72,720.00	233,760.00	58,440.00	58,440.00	155,840.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玖佰肆拾捌万元整 ¥19,480,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柒拾柒万玖仟贰佰元整 ¥779,2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周陂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9480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07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黄皇根等3747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黄皇根等3747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992972958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6807183710

联系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官渡镇东三村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7,356.00	1,000.00	17,356,000.00		-	4.00	694,24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官渡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242,984.00	208,272.00	52,068.00	52,068.00	138,848.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柒佰叁拾伍万陆仟元整 ¥17,356,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陆拾玖万肆仟贰佰肆拾元整 ¥694,24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官渡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7356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79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坝仔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坝仔镇人民政府 刘毛现等8084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坝仔镇人民政府 刘毛现等8084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5914819054

联系电话:

邮编:512000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5312082614

联系地址:广东省翁源县坝仔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21,512.00	1,000.00	21,512,000.00		-	4.00	860,48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坝仔镇

保险期间: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301,168.00	258,144.00	64,536.00	64,536.00	172,096.00	

总保险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壹佰伍拾壹万贰仟元整 ¥21,512,000.00元

总保险费:(大写)人民币 捌拾陆万零肆佰捌拾元整 ¥860,48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本次翁源县坝仔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21512亩,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8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 官联欢等12854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 官联欢等12854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677059768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联系电话:

证件号码: 440229196205270411

联系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龙仙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31,744.00	1,000.00	31,744,000.00		-	4.00	1,269,76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龙仙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444,416.00	380,928.00	95,232.00	95,232.00	253,952.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仟壹佰柒拾肆万肆仟元整 ¥31,744,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柒佰陆拾元整 ¥1,269,76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龙仙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31744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江尾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江尾镇人民政府 沈美娥等8087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江尾镇人民政府 沈美娥等8087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8900000002

联系电话: 2820130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6410201626

联系地址: 翁源县江尾镇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11,453.00	1,000.00	11,453,000.00			4.00	458,12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江尾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60,342.00	137,436.00	34,359.00	34,359.00	91,624.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壹佰肆拾伍万叁仟元整 ¥11,453,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肆拾伍万捌仟壹佰贰拾元整 ¥458,12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江尾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11453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5)

2021年06月21日

水稻种植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HU320214402N00000009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种植保险条款》，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组织者:翁源县翁城镇人民政府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翁城镇人民政府 余东楷等6641户

投保方式: ☐ 个体投保 ☒ 团体投保

团体投保区域: ☐ 以省为单位 ☐ 以地、市为单位 ☐ 以县为单位 ☒ 以乡(镇)为单位 ☐ 以村为单位 ☐ 其他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翁源县翁城镇人民政府 余东楷等6641户

与投保人关系: 手机: 13553601683

联系电话:

邮编: 512000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9196810063912

联系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翁城镇定南村十组10号

保障内容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晚稻	亩	8,802.00	1,000.00	8,802,000.00		-	4.00	352,080.00

按何种方式确定保险金额: ☒ 参照生产成本确定; ☐ 按一定的产量和价格确定。

种植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翁城镇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1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

附加险

标的名称/明细	单位	保险数量	单位保险金额(元)	保险金额(元)	每次事故起赔线(%)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	保险费率(%)	保险费(元)

保险费及其他信息

保险费构成	交付单位	中央财政	省财政	地、市财政	县(区)财政	农户	其他
	补贴或交付比例(%)	35.00	30.00	7.50	7.50	20.00	
	补贴或交付金额(元)	123,228.00	105,624.00	26,406.00	26,406.00	70,416.00	

总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捌佰捌拾万零贰仟元整 ¥8,802,000.00元

总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叁拾伍万贰仟零捌拾元整 ¥352,08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诉讼 ☐ 提交

特别约定

特别约定: 1. 按照《关于印发2021年各县(市、区)粮食生产目标的通知》(韶农函【2021】10号)文件要求, 本次翁源县翁城镇种植水稻(中、晚造)投保面积为8802亩, 并经乡镇、村委共同确认。(如当地县政府有下文明确当地乡镇粮食生产目标的, 请使用当地政府文件)

2. 本次投保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中央财政补贴型水稻种植保险条款执行。

3. 本次投保以乡镇统保方式投保, 种植户分户名单及分户面积以本保单所附的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分户清单记载为准。投保清单签名工作由各村委负责收集, 对于部分签名确实存在困难的, 由村委会代签或者盖章确认。

4. 以韶关市翁源县(市、区)农业部门核准的该水稻种植品种最近三年的平均产量确定为单位保险产量。

5.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期间自保险水稻秧苗在田间移栽成活返青后(自播稻从种植齐苗后时起)时起, 至保险水稻开始收割时止, 但不得超出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范围。

保险人(盖章):

2021年06月21日